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 理人员拟于2023年5月23日起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 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320万元且不超过420万元。
- ◆ 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 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近日,公司收到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计 划自2023年5月23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 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主体:本次计划增持人员包括公司董事、总经理何秀侠女士,副总 经理何武勇先生,董事、总工程师杨红文先生,副总经理徐三能先生,副总经 理杨云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金彪先生,财务总监金昊先生。
- 2、增持主体持有股份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徐三能先生持有公司股票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0.0008%: 金昊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 0.0019%。其他人员未持有公司股票。
 - 3、本公告披露前12个月内,上述增持主体未曾披露过增持计划。
 - 4、本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上述增持主体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上述增持主体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股份。
 - 3、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增持金额(万元)
1	何秀侠	董事、总经理	100-120
2	杨红文	董事、总工程师	40-50
3	徐三能	副总经理	40-50
4	何武勇	副总经理	40-50
5	杨云	副总经理	30-50
6	金彪	董事、董事会秘书	40-50
7	金 昊	财务总监	30-50
合计			320-420

-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的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增持。
- 5、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公司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7、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增持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期间 以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 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

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 1、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2、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的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 3、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